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枣科职院办〔2026〕10号

印发《2026年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2026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处室、各二级学院，工程技师学院、职教中心学校，资产运营公司：

现将《2026年招生工作实施方案》《2026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工作落实。

联系人：招生就业处 马文超 15006719871

孔令华 15006321795

2026年3月25日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2026年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为切实做好学校各类招生工作，确保程序规范有序，根据上级招生“阳光工程”的要求和学校“控制办学规模、提升生源质量”原则，结合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成立2026年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副书记、院长任组长，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招生就业处、教务处、学生工作处负责人，各二级学院院长，职教中心学校、工程技师学院主要负责人为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招生就业处，负责各类招生工作具体实施。由招生就业处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招生就业处、职教中心学校、工程技师学院学校分管负责人任办公室副主任，招生就业处、职教中心学校、工程技师学院相关人员任成员。负责制定学校的各类招生计划并呈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按照上级和学校的有关文件、录取原则，本着公正、公平的原则，负责完成各类招生录取工作，负责做好各类招生文件、图片、材料的立卷、归档工作，做好招生工作中的保密工作，负责做好各类新生数据的统计分析、汇总下发、综合上报工作。

二、工作内容

（一）招生计划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文件精神 and 学校发展实际需要，研究高职、中职、技工招生规模，经党委会审议通过。

过后由招生work办公室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执行。学校研究决定，2026年申报高职招生计划4400人，中职招生计划1700人，技工招生计划1100人。

（二）招生章程（高职）

招生章程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相关招生工作规定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招生工作具体情况制定，保障招生工作顺利实施，维护学校和考生合法权益。学校招生work办公室根据教育部和山东省相关要求，起草招生章程，按程序研究审议后，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向社会公布。

（三）招生对象

高 职：面向全国22个省、市、自治区招生，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中职毕业生及同等学力人员可报考。初中起点五年一贯制不再招生。

中 职：面向全省招生，以滕州市及周边市（区、县）为主，重点为滕州市内各中学。三二连读高职仅招收应届初中毕业生。

技 工：面向全省招生，以滕州市及周边市（区、县）为主。应往届初中、高中、中专、技校、职高毕业生可报考，报考层次分别为中级技工、高级技工、预备技师。

（四）招生专业

高职、中职、技工均根据当年主管部门备案专业进行招生。

（五）招生宣传

1. 招生宣传以线上宣传为主，其他方式宣传为辅的形式进

行。线上宣传以学校官网、招生信息网、校内各二级单位网站为主，辅以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及第三方合作媒体，确保信息传播的权威性与覆盖面，充分发挥自媒体的传播功能，扩大我校知名度。鼓励全校师生在朋友圈、微信群等社交工具转发相关宣传信息，提升宣传的覆盖面。招生就业处负责统筹高职、中职、技工招生宣传。

2. 中职招生以公办综合高中、职教高考班和贯通培养(3+2、3+4)为宣传重点。

3. 技工招生以高级技工和预备技师专业为宣传重点，通过对国家技工教育的方针政策、技工学生免除学费的惠民政策、技工类专业学生的双证优势及学历待遇等内容的宣传，普及技工教育待遇优势及未来技工教育的发展前景。

(六) 招生录取

1. 高职

录取工作按照各省级招生主管部门公布的录取工作安排和学校招生章程进行，录取结果经各省级招生主管部门批准备案后向社会公布。公布渠道：省级教育考试院网站、招办咨询电话、招生信息网、录取通知书等。

学校录取的新生，由学校签发录取通知书。录取通知书通过邮政特快专递直接寄发给考生，考生凭录取通知书办理户籍迁移、档案和报到注册等手续；学校凭录取通知书和省级招生主管部门核准备案的录取考生名单办理新生入学手续。

2. 中职、技工

按上级主管部门公布的录取意见和时间执行。通过分数线

被统一录取的学生，应及时安排面试和心理测试等环节。

三、监督考核

招生人员应严肃招生工作纪律，严格遵守招生“30个不得”“八项基本要求”等工作纪律，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和程序开展工作，杜绝虚假宣传、虚假承诺等现象发生，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维护招生工作的良好秩序，保证学生的合法权益，随时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四、有关要求

1. 各二级学院（学校）应做好各自网站的专业、教师风采、就业典型等内容的更新。

2. 各二级学院在2025年招生专业及计划数的基础上，结合2026年招生专业，尽快拟定2026年招生专业及计划数，并及时上报。具体要求及时间另行通知。

3. 各二级学院需积极与相关企业展开沟通，签订“校企合作”“订单培养”等相关协议，并确保其适用于夏季招生工作。

4. 做好考生和家长的咨询工作。设立电话、微信、QQ咨询，安排专人接受咨询。合理使用专业咨询电话，保证咨询电话的正常开机时间，及时应答考生的咨询，不得恶意拒接或拉黑考生咨询电话。

5. 初中起点中职（三二连读）、中级技工填报志愿继续全部实行网上平台填报。详细时间及具体报名办法以各地市主管部门公布文件为准。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2026 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及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相关工作要求，做好我校2026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根据《山东省2026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要求，经充分调研分析，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一) 实现学校2026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质量稳中有升。

(二) 2026年3月至8月，学校整体毕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全省高职院校平均水平，困难群体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全校整体毕业去向落实率。

(三) 到2026年底，2026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90%，困难群体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不低于96%，毕业生留枣率不低于35%，毕业生就业满意度和平均薪酬进一步提升。

二、工作举措

(一) **开展毕业生就业意向调查。**坚持“全面覆盖、精准摸排、实事求是”的原则，通过线上问卷调研方式开展，确保调研数据真实、全面、有效。调研内容重点围绕毕业生就业意向方向，包括就业地域偏好、行业及岗位需求、就业形式倾向，同时摸排毕业生求职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对就业指导服务的具体需求，以及薪资预期、职业发展规划等关键信息。调查工作

由招生就业处统筹，各二级学院协助组织实施。招生就业处对调研数据进行分类梳理、精准分析，全面掌握不同专业、不同群体毕业生的就业需求差异，找准就业工作的重点、难点和薄弱环节。基于调查结果，针对性调整就业工作策略，优化岗位推荐、就业指导、技能培训等服务内容，精准对接产业需求和毕业生就业意向，为后续开展个性化就业帮扶、举办专场招聘活动、推进校企合作提供数据支撑，切实提升就业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力毕业生实现高质量就业。

（二）深化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在持续开展“全国高校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基础上，开展“定向访企拓岗”。聚焦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具有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潜力的规模以上重点企业，以开拓增量岗位为目标，努力将企业潜在的用人需求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就业岗位。至2026年3月底，校级领导走访企业不少于30家，其中定向访企拓岗重点企业不少于20家；至2026年6月底，校级领导走访企业不少于100家，其中定向访企拓岗重点企业不少于50家，拓展就业岗位不少于100个。医药卫生学院领导班子和专业负责人要主动领任务，结合专业特点，精准有效访企拓岗，足质足量开拓就业岗位，原则上每个专业（群）联系走访用人单位不少于10家。访企带着任务去，带着岗位回，争取尽早帮助一批毕业生落实就业去向。各部门要按照要求做好数据上报，招生就业处定期通报访企拓岗完成情况与工作成效。

（三）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推动实施供需对接，加大宣传力度，基于毕业生在校外岗位实习的现状，线上线下相结合集中开展校园招聘活动，吸引专业匹配的优质企业来校开展招聘活动。2026年1月至12月，每月举办一场线上招聘会；5月中旬举办大型线下招聘会一场次；鼓励二级学院按专业特点举办“小而精、专而优”的专场校园招聘活动。用好“国家24365大学生就业平台”“山东省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就业信息网”等招聘平台，鼓励毕业生通过线上平台寻求就业岗位，开展线上签约。

（四）深入推进校企共建“订单班”项目。紧密对接产业发展前沿和企业需要，将行业新知识、新技术、新标准融入教学过程，推动校企合作从“形式对接”走向“实质融合”。推动高校与行业龙头企业深化合作，共同制定教学计划、人才培养方案，把岗位需求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专业链与产业链、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推动发展订单班、定向培养等合作模式，积极探索“入学即入职、工学交替”培养路径，推动就业工作端口前移。

（五）扎实做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相关工作。提前谋划实施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各项筹备、组织工作，将赛事作为落实就业育人工作、完善大学生生涯教育体系的重要抓手，统筹推进、精准发力，确保赛事有序开展、取得实效。以赛事为纽带，推动职业规划教育与专业教育、实践教育深度融合，提升教师生涯指导能力，实现“以赛促教”；引导学生主动探索

职业方向、树立职业目标、提升职业素养，在赛事筹备和参与过程中锤炼职业规划能力、表达展示能力和问题解决能力，实现“以赛促学”；助力学生将职业规划转化为就业实践，打通就业服务“最后一公里”，实现“以赛促就”。

（六）精准开展重点群体就业帮扶。通过学校就业信息网、二级学院网站等平台将上级就业主管部门“就业困难学生”帮扶政策宣传到位。重点关注、帮扶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以及残疾等就业困难毕业生。二级学院领导班子成员、专任教师、就业指导教师、辅导员等落实帮扶责任，与困难毕业生开展“一对一”结对帮扶，建立帮扶台账，落实“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精准帮扶要求。对每位困难毕业生至少开展3次谈心谈话，推荐3个有效岗位，做到优先提供指导咨询，优先组织培训，优先推荐岗位，并将就业帮扶情况详细记录在《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困难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档案》。

（七）做实做细就业指导服务。引导毕业生客观看待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积极向毕业生开展职业生涯规划、简历撰写指导、面试求职培训、就业心理辅导、职场新人权益保护等就业指导服务，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和心理素质。对于就业困难群体，增加心理疏导、职业兴趣测试等服务，帮助他们更好地认识自我，找准职业定位。做好组织动员，大力引导高校毕业生赴基层就业。集中宣传“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

层服务项目，重点介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的优惠政策，动员毕业生积极报名参与。

（八）做好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服务工作。指导毕业生及时在山东省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完成毕业去向登记。二级学院作为毕业去向信息审核主体，要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相关标准严格审核毕业生毕业去向信息，保证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做好毕业生档案整理、转递相关工作。加强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实名登记服务，确保信息完整、应登尽登，确保毕业生离校后就业服务“不断线”。

（九）切实保障毕业生就业安全。加强毕业生就业安全与法治教育，提升毕业生防范招聘欺诈、培训陷阱等风险的意识与能力。严格校园招聘活动管理，严把招聘入口关，严格审核招聘单位资质、招聘信息真实性与合规性，严禁无资质、虚假招聘主体进入校园。同时规范招聘流程，加强现场监管，及时排查招聘环节风险，引导用人单位依法招聘，为毕业生营造安全、公平、有序的校园招聘环境，助力毕业生安全顺利就业。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二级学院要成立工作专班，统筹活动实施，制定本部门的就业工作专项实施方案，提出量化考核指标，建立激励机制，精心组织实施，务求取得实效。

（二）加强进度考核。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重点时段，招生就业处定期对全校就业行动效果形成就业工作简报，报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并在全校范围内进行通报。将就业工作

成效与绩效考核、评优评先挂钩。对于在就业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对于就业工作落实不力、成效不明显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并要求限期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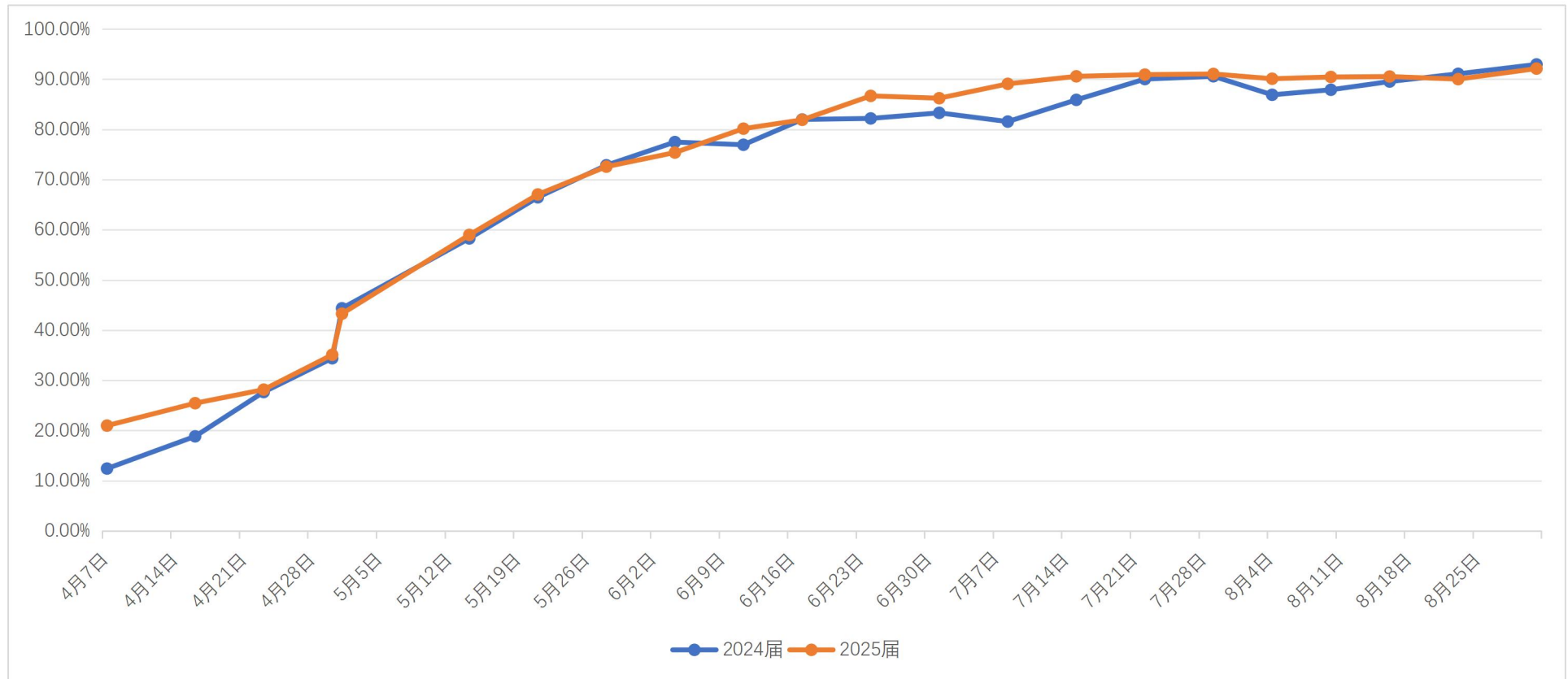
（三）加强宣传报道。围绕访企拓岗、供需对接、万企进校、就业育人等专项活动，利用各类媒体资源组织宣传报道，增强活动效果。

工程技师学院、职教中心学校结合实际情况，参照本方案实施。

- 附件：1. 2024、2025届毕业生重点时段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表
2. 教育部就业工作“三不得”“四不准”工作要求

附件1

2024、2025届毕业生重点时段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表



附件2

教育部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三不得” “四不准”

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三不得”

不得不切实际向各班级提出毕业去向落实率具体指标。

不得层层加码向辅导员摊派就业任务。

不得将单一的毕业去向落实率指标与就业工作人员或者辅导员的绩效考核、评优等挂钩。

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四不准”

不准以任何方式强迫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

不准将毕业证书发放与毕业生签约挂钩。

不准以户籍托管为由劝说毕业生签订虚假就业协议。

不准将毕业生顶岗实习、见习证明材料作为就业证明材料。

报：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

校对：张韩雨

2026年3月25日印发